

再生

旬刊

第十六期目錄

美預算說明書所舉出之生產力問題

蔣勻田

羅素論大學教育

成炳南

世界和平之本質

姚梅鑲

一九三三至一九三九年
德國外交政策（續）

劉士林

土希及東地中海之國際關係（續）

徐孟超

徵稿啓事

士泰又東亞中書之國潮關(誌)

- 一 來稿不拘白話文言但須條條清楚並加註
- 二 來稿不得用鉛筆繕寫一式三式 (誌)
- 三 譯稿須註明出處
- 四 來稿本社有修改權
- 五 來稿一經發表備有薄酬
- 六 來稿非聲明並附寄郵票者恕不退回
- 七 來稿請註明真實姓名及通信地址以便通信
- 八 來稿請寄重慶會家岩四十五號本社編輯部

徐益

廖士林

謝

劉

陳

美預算案說明書所舉出的生產力問題

蔣勻田

羅斯福總統既提出擴充預算，復加以詳盡說明，拜讀之餘，慨嘆至再。所以慨嘆之道，不在其氣魄之雄偉，而在其思慮之精密也。說明書內，詳釋國防財政，與農工之生產力，可銜接一致，不惜反復叮嚀。如曰：「由於國防支出之結果，國內農產品市場增加，將改善多數農人之收入狀況。但國外市場，亦有同時減縮者，尤以棉麥烟草等市場為最，如不繼續協助農業之計劃，將使此類農戶，陷於嚴重悲慘之境。幾經權衡輕重，於農業計劃中，減少四千五百萬美元，決定保持平均發展，與地盡其利之原則」。又曰：「國防計劃之實施，實已多雇勞工，增進生產，國民之總收入亦增。……國防計劃，勢將再增僱工人，擴充勞力，延長勞動時間，變半工為整工，且須額外加工。但雖施行全面國防計劃，亦難發盡勞力，因若干人民，不適於此項工作也。……故提議以九萬萬九千五百萬美元經費，為本會計年度內勞工救濟金」。

視羅氏上兩段之說明，則國防工業，與民生工業，可以融為一片之理，已洞澈於羅氏胸中。而其謀國之深，愛民之切，誠令人感奮不已也。余前歲嘗撰「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一文，就諸再生，謂發展國防工業，可以增進國民之總所得，且可平衡民生工業之供需關係，而免生產過剩，商業循環之弊。去冬曾持此文就正於吾師陳伯莊先生，伯莊先生慨然曰：「生產之惟一目的，是為增加有用之財富。財富之消耗也，亦為人類之幸福。今以製造財富之資源與勞力，擴充軍備，未屬消耗之時，已變轉一都資源與勞力之正當

用途，待其消耗之際，不知又將變若干財富矣。是可謂為增加經濟力之生產乎？今羅氏說明書之結論有言曰：「如過去二三十年無軍備之戰爭，則各國之國債，定比今日之數額低微，如此次戰爭結束，克如吾人之希望，實現和睦相處之昇平世界，則軍備戰爭之完全廢除，必有可說，惟有此和平世界，始能恢復經濟之安定。羅氏雖信國防工業，有推進民生工業之力，而對於浪用資源，勞力，為軍備戰爭之害，亦故意再三，與伯莊先生之言，若合符契焉。

戰爭為消耗財富之慘酷行為，消耗之結果，不能為益人類幸福，及增擴國民生產力，已成歷史之鐵則，是戰爭非經濟行為也明矣。然近年著作，以戰時經濟學明書者，數見不鮮，何耶？查戰而欲勝，乃至上之目的，欲達目的，必得節一切可省之享受，必動用一切必須之資源，而自然吝嗇，資源之供給有限，如何利用有限之資源，減少不必須之犧牲，以達固定之目的，不因擴充國防，而忽略農工，此即經濟行為，乃經濟學所應研究者也。由是觀之，戰爭經濟學之講求，又豈容已乎？

原夫國際戰爭，雖為人類不應有之行為，而為歷史所常見之事實。有國無防，必遭侵陵，待敵深入，防已無能，生靈塗炭，財產折損，其害之巨，倍蓰載爭。未雨綢繆，防患早備，今之癩肉補瘡，競擴軍備者，情豈得已，雖各大政治家，同抱憂時惜物之心，發為悲歌慷慨之論，亦無法檢此趨避也。

金產產國時嘗其者亦作備焉。誠恐國民生產力，苟充公債，担保保證金之提出。羅氏之言曰：「我知國民生產力，而深感不安者，但會計之主要問題，非在價值之增加，而係價值增加後，各項資源之開發，是否足以負擔」。又曰：「美國政府之公債，乃全世界最穩妥之保證，因其後面，有全世界最好之資產，即美國人民之生產能力是也」。觀此種說之旨，則知一國舉債若干，無絕對數目，而與其國民之生產力，成相對比例，生產力強，則可舉之債多，生產力弱，則可舉之債少。不察國民生產力之強弱，而僅以國債之數目，自計財政之健全，忘却金融之風險，誠危事也。

公債以資產為担保，自經濟之靜態觀之，尤為當矣。自經濟之動態觀之，即資產之價值損折於不願，亦實不若生產力之穩妥也。蓋資產為儲蓄價值者，而生產力則創造價值者，儲蓄價值品之基礎已定，不能隨時而增加其價值，即難免背時而貶抑價值，銀行放款，中途遺缺担保品者，數見不鮮，其明證也。洛賓斯有言曰：「吾人按經濟之意義，而想到生產力時，非指絕對事物，克加以實質計算者，其所指者，乃用以滿足既定需要之力量。假使既定之需要既變，則按此意義之生產力，亦必變動」。旨哉斯言。蓋創造價值之生產力，雖不能完全週流不居，而其剋剋時之活力，可隨時代之需要而變也。估計一國之貧富，僅計有形財物，而忽略其國民之生產力，往往適得其反。歷史學派，高唱培養國民生產力之論，可謂治中民族經濟之要義矣。羅氏以美國人民生產力之高，自許其公債為世界最安全之保證，洵定論也。

公債可以國民生產力為保證，推而論之，紙幣亦可直以國民生產力為保證。通貨數量，訂於交易量之需要，即間接訂於國民生產力。（詳見拙著通貨膨脹與紙幣不足一文中）換言之，亦以國民生產力，為其交換價值之保證

也。國民生產力低，出品少，幣數不減，則幣值跌，生產力高，出品多，幣數不對，則幣值昂。然則，幣值之漲跌，即隨國民生產力之強弱而變，非通貨以國民生產力為保證之謂乎？

自各國相繼放棄金本位，而行通貨管理，是皆默然以所有之生產力，為通貨之準備金。既以生產力保證通貨，用不必以金銀為準備，限制國家金融伸縮之力，亦不必以國際匯兌為本位，使國家金融，依存於外幣也。國家生產力提高，通貨之發行額必隨之而增，不然，則有通貨膨脹之弊，生產力減低，通貨發行額必隨之而減，不然，則有通貨緊縮之弊矣。故政府欲充裕財政，而避通貨膨脹，最妙之法，莫過於提高國民生產水準，余固屢言之矣。

羅總統有言曰：「我主張美國財政政策，主旨應提高國民總收入之水準，而徵收累進稅，未嘗利用之流力，尚可利用，失業工人，尚未僱用之前，余則反對限制一般消費之捐稅政策」。羅氏之意，惟在盡力利用生產條件，擴充生產規模，增益國民總所得，以裕政府財源而已。第利用生產條件，達其極度，國民之總所得與增，而各個生產規模之生產界限效能，在生產過程中，輒有減滅之勢，比之國際市場，譬云形見拙，然在通貨管理，統制國際貿易之條件下，所以充裕國庫之功，未嘗減也。

蘇俄實行第一五年計劃時，宣布之功用，僅充會計之計算單位，不特與國際貨幣斷絕關係，即在國內，亦失備價值，及交易媒介之能，換言之，即其每個生產規模之生產效能，僅在總生產計劃內負供給若干成品之責，不因貨幣在國際之兌換關係，而置其成品於國際競爭之價格下，即其生產規模之界限生產力，不為應繼續生產與否之標準也。農業國家，欲於最短期，建設為工業國家，必先安定國內經濟，不使國內物質，隨國際市場變動，而後新興之工業，始可養成。歷史學派主張增高關稅，保護民族工業，誠

也。國民生產力低，出品少，幣數不減，則幣值跌，生產力高，出品多，幣數不對，則幣值昂。然則，幣值之漲跌，即隨國民生產力之強弱而變，非通貨以國民生產力為保證之謂乎？

亦被掩。余以為獨高關稅雖可略盡保護之功，不如使國內物價，暫與國際市場隔離，完盡保護周延之能也。

前數年德國積損充信用之力，力圖復興。對於工資，物價，及投資，莫不嚴密統制，使與世界各國，斷絕經濟上之正常關係，亦無非使其復興建設大計，不受國際市場變亂之影響耳。然惟一要素，即僅能充信用，增進投資，多關生產部門，謀得國民總所得，以裕政府財源。若擴充信用，為彌補政費之計，而不用之於投資，則末有不亂其金融者。擴充信用投資，增進國民生產力，則一時百廢俱舉，全數動員，各個生產要素之界限生產效率，自有趨下之勢，迨國民總所得之水準日高，國民之生產技術日進，生產便利之途徑日廣，則界限生產效率，自有日復增高之望。

然則，美正急於擴軍，應付劇變，求戰時經濟總收入之增，有甚於蘇德之復興建設，豈能斷斷專專為界限生產力計乎？况美之生產機構，已發達至相當水準，擴而充之，亦未必即降低界限生產力也。羅氏之雄才大略，高瞻遠矚，於焉可略窺一二矣。

吾為貧弱國家，國防工業既無，民生工業亦鮮，雖有廣大之土地，豐富之蘊藏，衆多之勞力，而缺乏之機器，不能多樹現代生產機構，取用原生，適應戰時之需。望塵美，德，固徒興嘆，莫可取法。而兵連禍結，海口盡被封鎖，外國機器，不能進口，即欲步式蘇聯之建設軌跡，亦多困難。然倘能因陋就簡，依現有之生產機構，適應抗戰需要，治公私生產力於職全計劃之下，勉力謀增農礦原料品之生產，漸次而多樹立小規模工廠，以增益國民總所得，生產界限效率雖低，不猶優於無乎？天助自助者，人亦病不為耳，望國人熟辨。

羅素論大學教育

成炳南譯

羅素，英人，湛於哲理，乃敦煌派哲學家，羅素為羅氏教育論文之一章，立論精當，久而彌醇，文中主張大學教育應任職七年，宜給假二年，以便到國外考察，或從事研究，而利無修，我國今已採行，其言論之可貴，可見一斑；茲特譯之，以饜讀者。

德育與智育，吾人會於前章加以論列，此種教育，在組織完善之社會，應施之於人人，實則除有特殊原因如天才之音樂家外（若強迫毛拜特Mozart聽受學教之普通課程以達十八歲其下等軌范）人人皆應享受此種教育；雖然，即在全美至善之社會，人民能入大學，受高深教育年達二十一二者仍居少數。方今意情之富有少年，列名大學，一無所得，反養成庸奢淫佚之習，學校且為其所壞。因此，吾人不覺發生一問：即入大學者，其選擇標準，應以何種原則為依歸。現在能入大學者，雖因獎學金制之推行而有改善，然大都仍屬之富有之子弟。夫大學生之入選，當以教育程度為根據，不應以財力厚薄為依歸，此乃彰明較著之弊。夫十八歲之男女青年，其已受善良學校教育者，自可勝任有利社會之事務；但彼輩倘不能入大學繼續進修三四年，則此三四年之時光，社會實不宜使彼輩空空虛擲。在決定何人應入大學之前，大學對社會生活之功能，(Murdock)吾人應略打所見，以供研討。

英國大學之變遷，已歷三個時期；但第三期之大學，迄今尚未能全將第二期之大學，取而代之。當中世紀之時，學術研究之權操諸僧侶；英國初期之大學，遂成為僧侶培養之所。迨至文藝復興與民風丕變，小康之家對其子弟

，以為均應增之入校求學；惟當時對婦女教育則不若對男子之重視。降及十七八十九世紀，培養紳士之教育盛行；此種教育，創辦大學今猶行之。施行紳士教育之原因，第一章中經已論及；此種教育思想，賴貴族社會而存在，在民主社會或產業社會中勢難繁榮滋長，故雖有俾於昔，已不宜於今矣。設使某國所行者乃貴族政治，其社會構成之份子，若為受教育之紳士，自覺有利；雖然，若將其族政治而取消之，豈非更善乎？英國通過改革法案，取消數物條例，及美國之獨立戰爭，對此問題，已有明確之解決，余故無須申論。當今吾英形式上雖仍為貴族社會，但實際已為豪富所支配；豪商大賈，勢利成性，紛紛遣其子弟入牛津大學，俾可培養成材，變為紳士；結果，其子弟往往對於工商，則覺興趣索然，以政治家世中落，而有謀生之必要矣；聞之，紳士教育之在吾英，亦漸失勢，故其前途，已無足輕重矣。

因此，英國各大學遂回復舊觀，變為專門職業人員訓練之所，其地位頗與中世紀之大學相似。凡律師僧侶及懸壺之醫師，多出身於大學，參與高等文官考試之人亦然；他若工程師及從事各業之技術人員，亦莫不身受大學教育。社會因進化而益形複雜，工業益趨於科學化，而專家之需要，因此亦愈多；致所需之專家，大都由大學培養而成。純粹學術研究之所，今遂破其藩籬而為專門學校所侵佔，守舊之士視此，不禁怒然憂之；雖然，此種轉變依然如故，蓋學術發達時勢，應豪富之需要，不得不如是也。此種豪富對於文化，則漠然視之，其仇視純粹學術研究之心，較諸時國變亂之民黨，有過之而無不及。不切用之研究，即純粹學術之研究，如為藝術而藝術，其思想係屬於貴族社會，而非出於豪富社會，其體統絕不絕，乃文藝復興之傳習迄未

掃除之故。此種思想日益消沉，余則深致慨歎。夫純理之研究，乃與貴族政治各種極有關連善舉之一，但貴族政治之優點往往易為劣點所蔽；故產業主義無論吾人嗜好與否，勢必推毀貴族政治而後已。故吾人亦應下決心，對貴族政治不斷予以新而有力之觀念，使去其陳腐而日即於新，以資挽救；但吾人唯知傳習是依，其將告失敗，殆無可疑。

倘純粹學術之研究，仍能反為大學教育目的之一，當使其與社會全體發生關係，不當僅供有閒階級少數紳士之欣賞而已。余對純粹學術之研究；甚為重視，其在學術界之地位，願其提高，而不願其下落；但在英美兩國，其地位所以日趨下落之主因，乃學術機關欲受無知識豪富之捐款有以致之。欲救此弊，惟有樹立平民教育；（或稱民治教育）凡豪商大賈實業巨子不喜之科目，均由國家供給公費，資助學者研究，只須將一般文化水準提高，此專即可實行，倘國中之碩學宏儒，又能改其依賴富人之態度，去其以富人捐款以維生活之舊習，此弊之剷除，則更易矣。常人往往將學問與學者混為一談，其實學術之消長，與學者之得失，乃截然不同。這惡理想試舉一例以言之；沒有學者兼有錢化學而不講，而講投造酒之法，其人當可因此致富，欣然自得；但學術方面，則受損矣。倘此學者嗜好學術，在政治上對於設置造酒講席酒間人之主張，必不苟同；不啻惟是，此學者且贊成民主政治，其人對民治學術上之供獻，必大有可觀。綜觀各情，余對學術團體，深願由公家撥款辦理，而不欲其惟富人捐款是賴；此舉之流弊，英國尤甚於英，但在英英，此弊並未剷除，且有增加之勢。

姑論政治方面而論，余以為大學之存在，與目的有二：以各處專門

論，學之易工，俾有專長，一也；專以未知及研究為事，不急急圖目前之用，二也。於是大學之中，吾人可窺有兩種人材會萃於其間：一為次專門知識，以備從事各業之人；其他則為奇才異士，專以研究為事，對學術界可望有所貢獻。但如此區分，就其自身言，對各業專材之選擇，並不能為之解決。

處今之世，非其父母富有，子女欲入校習法律或習醫學，則極困難，因習醫與法律，費用甚大，且非歷長久之時日，不能即入社會謀生；結果，入大學之選擇標準，便以世襲及社會地位為原則，非以其知識適為依歸矣。試以習醫言之，社會欲造就之醫師，莫若選對於醫學有銳敏之靈感，其性情與習醫極相近之青年，使之習醫，方收大效。今則不然，其獲選入大學習醫者，往往為富有之子弟；而富有習醫天才，有養成良醫希望之青年，則以家境貧寒，無力入學，而擯於大學之外；長才被棄，豈不深堪惋惜！茲再另舉一例以言之：英倫三島乃人烟稠密之國，由國外輸入糧食甚多，俄所無之食糧，概由本國出產，豈非莫大之惠？此事從各方觀察，固應如是；若計及現時安全，尤應如此籌劃；但未聞有人擬具計劃，將吾英有限之土地，從事耕種，以增加生產。英之農戶，其民之子弟大都仍以農為業；其有資本，仍無與業專門技能。夫丹他凡所有田地亦以農為業。

所以大學教育，應視為奇才異士師享之特權。其具有異能而無力入學者，應由公家供給，使在大學攻讀。經智能測驗及格，始准入學，否則不許濫學於大學校中。已入學者，當局認為能善用時光，孜孜向學，始許存校繼續攻讀；否則，即予剔退。其視大學為誇執子弟優遊之所，列名學籍，便可在此空擲三四年之時光者，此乃大學之黑暗時期；有如查理二世君處英國之時；此種觀念，今已不復存在矣。

其一，凡社會各項重要事務，須以專家擔任，其無此項知識，概不許其干涉其間；其二，上項技能，應擇天資卓越而固習此技能者授之，一切費用並由公家供給，使其父母免於負擔。斯二原則，其能增加效能，有偉人輩，蓋為顯明。

余所謂大學校之男女生，不能任其遊惰，倘有一言，急須聲明；即學生動惰之攷核，無須求其與學制為神秘之適合，一毫不容或疏是也。蓋國（指英國）新興之大學，往往強制學生多聽講演，此種運動，殆非虛也。大贊成個人作業（Individual Work）者，在行家特被列制之學級，其幼學生無有不認應重個人作業。註其自由發展；（譯者按：蒙利被列生於一八七〇年，係意大利女教育家以研究兒童教育名於世；其根本思想有二：一，兒童發展，主張以自由為原則；二，在教育初期，以肌肉及感覺之練習為要務。）實則，年近二十之青年，其天資敏悟而才體殊異者，尤應視為如是。

當念在大學求學時，余個人及多數友人之體驗，覺應讓濟金與空時時光；是實也，未遑過者，但亦非完全無稽。攻擊當之講演須如是之多，因此，片歌發工作之具諸談話，能知友，業商大買乃願讓說解，捐助大學；陳大華

欲救其弊，昔人提出互相補遺之原則二項：
一、須備學風。考各業世襲
二、須備專門技能。考各業世襲

一般商賈以爲情願之，主要教授。惟教學術能稍採用正當方法；但其他新興之而減少講演時間。非獨吾英，美國各大

學亦大

亦大

規定練習多種，此種練習，學生

須將所開各書細心閱讀，得其所

學生練習敬定，教師便舉行

個別視導；此外每週或每兩週又須視導

之學生，並舉其作業有關

之散漫問題，向各生發問；凡此種種，與老大學並無二致。余意倘學生自選

研究課題，自作解答，其所選之題，雖易與教師所定者相等，應聽學生自爲

之；蓋學生讀書之動情，可以其練習評定之。

雖然，尚有一極要之點，即大學教授自身，應人人從事研究是也。其人

所担任之科目，各國研討進展之近况，應予以充分之時日，俾有充分精力，

可以詳細研究。大學授課，對教學法已不重視；所著重者，乃每人對於所任

之科目，其知識是否充足，對此科各國目下研究進展情形，是否有銳敏之目

光，注意及此耳。此事欲責之任課過多，精力疲乏之人，乃不可能。凡授課

過多之人，往往身感興趣索然，對該科之知識，多局促於幼年所習者而已。

大學教授每任職七年，應給假一年，(Sabbatical Year) 以便到外國大學

考察，或研求國外新知；如是，應能明了世界之新趨勢。美國各大學，概如

是辦理；歐洲則不然，往往自視過高，自誇其能，以爲無須如是，此實謬矣

。曩者，余肄業基礎大學；余之數學教授，對歐陸近二三十年之數學，全未

涉獵，故當余在被肄業之時，而爾斯特拉斯(Wolferstas)之名，竟未聞

及。(譯者按：此氏係德國數學大家，曾定範圍論算法爲日爾曼論之擴張。)
爾後，余到各處遊歷，盡交當代數學名家，始識爾氏斯事也，各大學往往有之，洵非偶然。

大學校中，重視教學者與重視研究者之意見，往往相左，溯其原因，一

則由於教學觀念錯誤所致，一則因校中學生，其資力不敷，讀書不勤，應

淘汰者甚多之故。大學校中，泥古守舊教師之思想，尙有相當勢力；彼輩欲

提高學生之道德，以陳舊無價值之智識，灌輸於學生，目的雖在訓練學生，

成爲守舊謹慎之士，實則大都流於虛偽。學生之功作，固不宜過多；但怠惰

而虛耗光陰或智能低劣者，亦不應許其濫學於大學之中。大學須養成之美德，

當推學術；其餘諸德之涵養，應於早年時代養成。而大學欲養成高尚學術

之美德，(Morality of Work) 須將不具此種美德之遊惰學生，或低能學

生，予以剔退乃可。至於教師，授課時間亦不宜過多，應有充分餘暇，俾能

從事研究；吾人並望身爲大學教授者，對於閒餘時間，能善爲利用。

論及大學對人類之功能，其研究工作之重要，當不在教育功能之下。夫

新知識，乃社會進步之主因；一旦無此，世界便立呈停滯狀態。傳佈現有新

識，並將現有知識廣爲使用，雖能使知識暫時改善，但此種作用之本身，殊

難持久。且也，吾人所求之知識，倘僅重功利，此種知識亦難以自持而不墜

；蓋重功利之知識，須能以純理之研究，始能盡其用。夫純理知識之研究，

主要動機，求對世界有深切之了解耳。考世界一切重大進步，其始也

多導之以純粹之學理，後則將此純理，逐漸施之於實用。且也，有數項操

之學理，即無實用；此種學理，並不因此而失其價值；應了解世界之新象，

乃有稱人類之榮華。設使科學之力，與夫精密組織，能將殘暴及戰爭廢除，其成就足以滿足人類肉體需要，則吾人求知識求完美之心，將大有俾偉大之創造矣。余不諳詩人畫家著作家及數學家之一切活動，與實用社會渺不相涉；彼輩應有推求理想之心，初視爲無稽之事，因其愛之真，好之篤，孜孜研求，漸漸求得其真相，使今日之社會，與之一比，不覺黯然失色。凡一切偉大藝術，偉大科學，皆肇端於狂情之求知慾；因疑難與餐，孜孜以求，故能將不具體之玄想，使其具體化。一種質美真善，往往可以引人入聖，故具研求學理熱誠之人，不當以功利主義之哲理，束縛其思想；因人類對社會之偉大貢獻，深賴其人，此種求知熱誠以啓發也。

世界和平之本質

施梅鎮譯

原文載美國 The Annals of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一九四〇年七月號。著者爲意大利都靈 (Turin) 大學財政學教授法學博士 Luigi Einaudi 氏于原文中，以極銳感之眼光，指出此次歐洲戰爭之性質，且痛斥絕對主權國家思想之不當，以爲非漸底消滅此絕對主權國家，雖藉世界永久和平，誠爲的論，爰譯之以餉讀者——(譯者)

目前的歐戰並不是一個經濟的政治的或社會的戰爭，要真是一種經濟的政治的或社會的戰爭，那末總有某種協調的可能，然而這是一個宗教的戰爭；是一種生活理想的衝突，雙方所用的語言，彼此都是極端不能了解的，既然是一種宗教的戰爭，所以一方的人目對方的人不單是戰場上的敵人，而且也是離經叛道的人，對於這種人之處置，除了把他破門逐教以外，還將其置諸死地，而後甘心。

這樣一來，紙上的調解怎能改變思想上的態度呢？在達到一種足以助成永久協調之諒解前，必須做到一有共同語言共同信仰之初步，這種初步之實現，在戰爭中或在一個協調的和平之下，並非全不可能，但是這恐怕還不過是一種暫時停戰而已。

永久的協調，當在此兩個對立的宗教信仰中之一方完全失敗廢滅之後，

始有可能。

還有適當的時機。

無論誰是最後的勝利者，現在他面前的有兩條路：

(甲) 仿照拿破崙帝國，最好是羅馬帝國的模型，統一歐洲國家及歐洲附屬國，造成一個領袖一種法律及一種宗教，這是一個可以實行的方法，並且也許可以成功，要是勝利者果願意限制其絕對的統治，則此種方法，或能更易得到較大的成功，要是此統一僅行於政治的及經濟的方面，換言之，即僅行於與統治者有關的方面，而像古代羅馬帝國一樣，人民還能有信仰的自由，各自敬本土的神與敬帝國之神，能並行不悖，又能各自使用本土的方言及全國之官話以及各自進行自己本該特殊的生活方式，則統一之成功，或能永久維持，至少可以維持到人類能力及的久遠之地步。

(乙) 仿照美國聯邦的模型，以聯邦的方法統一歐洲各國及其附屬國，這還是比較困難的一種方法，並需相當時日始能實現的，在此種場合必得首先克服的最大困難，就是如何不用高壓手段而能達到信仰思想的統一，如果這種方法是被採用了，則我們不能不謂由於勝利者相信自治，尊重異己之見解及對於此少數有異見之人的守法行為之確信的结果所致，然而在目前歐洲，這還不過是種希望而已，尙無實在，但是若我們把眼光看遠點，則教育與法律之嚴格的執行，對於此種理想之實現，或能俾益匪淺，所以第二種方法也能成功。

至於外線對於此二種據詞方法之一，將發生如何反響，非本文討論之範圍，也許這種反響，將隨所行者為甲方法抑為乙方法，而有不同，但是無論在那種情形之下，有一個反響可說是決定不移的——即以自己之主權為絕對的及自立的自主權國家之觀念，任何條約及由世界上許多主權國家所組成的國際聯盟都是決不容許此前世紀的遺跡，再繼續存在下去，在我們這種海陸空，運輸，電話，電報及其他交通發達頻繁之今日，此過時代之絕對主權國家，是不應當存在的，目前天天在破壞所謂國際公法——即主權國家中之行為規範之戰爭，是正在促此種主權國家之漸次的消滅之速，也許這將是此次戰爭之最好且惟一確實的結果。(完)

一九三三至一九三九年 德國外交政策 (續) 劉士林譯

第九、再度裁兵交涉

前章所記外交變化猶在進行中，同時波都氏正在結成繩網，以拘束德國之緊，其在另一方面，裁兵問題之交涉繼續以起。德國並不以為德既退出此項會議與國聯，因視裁兵交涉為停止。德國認為各國軍備競爭之無益，與世界和平之應保持，乃由德國向英意兩國表示，願再討論軍備問題。德國與英法等幾番秘密交涉之後，於十二月八日德政府以一公文交於英法等國，明白說出德國立場。德國以文之總出發點是依現時情況，所謂一般的裁兵實無辦到之可能。此點大家誠能認清則一種適合於實情，不為浮辭所障之瞭解基礎乃以造成。此種觀點之下，各種結論，自脫穎而出，即軍備限制，並求之於合理的可忍受的標準之中，第二，德之平等權利已無可取消，惟有准許德國以追加軍備之權利，此追加軍備，自然應限之於合理範圍之內，且保證德國對外漸來攻時，應有之防禦。

昔日麥洞納之裁兵計畫，英法既已放棄德國亦置之而不顧矣。此次德國公文中所要求者，為常備軍三十萬人，其兵役年限縮短，所備武器以取必需者為限。武裝之種類，自以防守武器為限。大口砲徑不超過十五公分，坦克車不超過六噸。德國可備有戰鬥飛機及偵察飛機，放棄轟炸機。同時德國準備受制於同等的一般的軍備監督機關之下，乃至不侵犯條約之締結與作戰方法之義務化之協定以謀保護一般平民者，均為德取榮與各國交涉者。

因此之故，德與各國間公憤狂怒頻繁，而各國雖能行得而實者，實大難

意見，原則上與德一致，英亦表贊同之意，美與英取同一態度。至於法國雖略作相將遜就之論調，然對於德之要求與所提示者，力持異議。法反對德國陸軍增加至三十萬人，且以為德國現有軍隊組織之兩師隊保安隊鋼盔隊亦算入三十萬人之中，對於德所要求之武器，力爭其無此必要。此外法國更提出種種繁瑣委曲之保留事項，令人幾於確信其真交涉之誠意者。法國更有令人難堪者，即提出德應復返國聯以并參加裁兵會議之勸告。

各國之態度如此，然交涉照舊進行，因德國隱忍自持，於一月十九日更提出第二次議文，聲明德國之立場，解釋法國之責難。然法國堅持已見因其四月十五日之公文，竟使交涉陷於破裂矣。

法國四月十五日之公文說明所以停止此項交涉之理由，謂德所公佈之國防預算，已明亦軍備支出之大增，可作為德國軍備擴張之明證，不必再待此項交涉結果之揭曉。然就事實上言之，德國當時所以採此方針者，因英意對於三十萬人之額數，已表同意，乃於一九三四年至三五年之預算中，列入此項軍備應支出之數目。此種辦法，自為財政法規與財政政策上當然應有之舉，蓋德國擴軍雖在交涉之中，然預計其定有結果，而其施行即在本年會計度中，故應將支出數目先行列入，否則會計年度業已開始，而進加此應需之數目，則財政上之左支右絀，將不可勝計矣。然法政府竟因此提起異議，是不過借此為口實，以圖破壞此項交涉，其於此項交涉，不特不顧其成功且正懼其成功也。

前項交涉既已停頓，德國因退出裁兵會議，退出國聯，所取得之行動自由，概取而實用之，換詞之，德國自有其固有權利以增加其國防所辦之軍備

，而不必再求其他國家之同意矣。然因此而有一種相隨現象以生，即各國已不復道及軍備之限制，而各從事於其擴張之競爭。然此軍備競爭之由來，共咎不在德國，況時之法政府正實現拔都氏，對德陣線與包圍政策之計畫，德其能袖手旁觀，不圖自衛之策乎。

讀而拔都氏忽以非命死。賴伐爾繼拔都氏起，其人號為溫和，不似拔都氏之固執，惟以南斯拉夫國王亞歷山大死，嗣君繼位，舊日商定之政策，即未由繼續。英國認此為大好機會，不令錯過。然時英國內，印度有新憲法之爭，埃及亦有內閣改造問題，且英埃關係正圖改善之中。以英帝國之多故，英國更不願歐洲之有事，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廿八日代理首相鮑爾溫氏，有一長篇演說。鮑氏先述歐洲之緊張狀況，與和平之非確保。彼以為歐洲紛爭之源，在於德國之擴軍。以德之所為違反佛爾賽和約，故世人應加以譴責。然德之擴軍已成爲一種事實，末由拂之以去，惟有另籌應付之策，而其至大之危險，則德之軍備擴張，在秘密之籠罩下行之。德國擴軍之程度幾何，外人不得而知之，德國所採取之計畫，為防禦乎，為侵略乎，外人不得而知之。據軍因為險事，而在秘密中行之，則為險之尤險者。鮑氏以為當前第一要務，在卸除此秘密之幕，以求其明朗。此目的如何可達，亦曰各國應開始軍備交涉，而規定於約文之文中。

鮑氏此項演說，讀者頗重視之。然鮑氏之真正意圖，為人所誤解。其在法國方面則以鮑氏對德之擴軍，加以責備，於報紙中頗表歡欣之態。其在德國方面，則以鮑氏責備之詞為不當，謂法既破壞裁兵交涉，故德國自有自作主張，以謀國防之安全。依我人之意觀之，法德兩方之或欣或戚，均不中事理，鮑氏所以責備德國者，出於英人向以歐洲師長自居之心理，向時對法似

以顏色，以滿足其意，然其演說之要點不在此焉。鮑氏所欲明告天下者，則爲德國之被軍備成事實，外人惟有加以承認，所以補救之者，不在乎責其違反條約，而在乎重開交涉。此措辭之中，不啻明示佛爾賽條約中之裁兵條款，惟有置之不讀，視爲過去之事。撒底言之，英政府視此裁兵條款爲已取消，乃要求他國與英國立於同一立場，另成立關於軍備之協定。鮑氏此種立場，無不異於德國見解之澈底實現。何也，德國平日之要求，不外權利平等四字，由此平等原則之中，以達於歐洲各國對於裁兵問題之一致。德國既得達其平日之要求，自願與各國開始交涉矣。

鮑氏立言之真意與其提議之範圍，在外交界上應以之爲一種新行動之出發點。英法兩國開始秘密談話，法內閣總理佛蘭亭氏，爲杜美格之職想者，則外交部長賴伐爾氏於一九三五年一月卅日有訪英之舉。法方爲佛氏賴氏，英方爲代理總理鮑爾溫氏外交部長西門氏掌璽大臣艾登氏開始討論，乃於二月三日發表雙方所譯結果，先述及其他問題，繼之以裁兵問題之本身。關於裁兵問題，大意謂英法兩國相互同意於以下一點：凡受和約拘束之各國，不應由單方行動，變更其所負義務。然爲確保和平計，則一方爲德國他方爲其他各強由自由意思所共締結之軍備問題之一般協定，於和平之保障，最爲有益。此一般協定果成立，即以之代替佛爾賽條約之第五部分。與德國裁兵有關，而與法國願望相符合者，則爲安全之組織問題。文中又提及東歐協定與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內瓦所發表德國權利平等確在安全系統內謀實現之宣言，而德國復返國聯之說，亦提及焉。末後則提及空軍協定，除英法外，比，德，意三國亦應一致參加。

(未完)

土希及東地中海之國際關係

徐孟起譯

多德坎尼羣島之保留——其價值幾全在戰略之形勢——乃本大邦將欲一逞之徵兆。後此數年，多德坎尼羣島中位置最北之雷羅斯島，已建築防禦工事，而成海軍根據地矣。與愛琴海此一迅速行動相平行，意大利之國策，開始發展於巴爾幹，以促進分裂政策，企圖顛覆大歐後在巴爾幹所建立之秩序。意大利乘阿爾巴尼亞與保加利亞恐懼與不平之機會，而其反對其他巴爾幹國家。弱小之阿爾巴尼亞，對南斯拉夫心懷不平，對希臘則心懷恐懼，故傾向於依賴意大利之外交援護，雖無意軍入駐而日積月累，實際已成意之被保護國矣。保加利亞雖於大戰中失敗，然猶不能安於其分，尚擬謀修改納宜條約(Treaty of Neahtly)之勸誘，輒易爲所動。保加利亞乃作不平之鳴，以反對南斯拉夫，羅馬尼亞，與希臘。但對土耳其，則無爭執，以大歐之時，土耳其與保加利亞實爲同盟也，然對於亞得爾那(Balkans)即阿德里安諾普(所有權，保加利亞終不無芥蒂，蓋一九一三年，保加利亞人嘗佔其地，而旋即失之，是故意大利常有可說誘保參加反土聯盟，以爲意大利援助保國策其他目的之條件。

法西斯意大利，初圖謀武揚威於巴爾幹，而以爲時過早，終於被迫退步。有意將名泰林尼(Tellini)者，任歐戰協約國開羅希阿劃界委員會主席：一九二三年八月二七日，泰林尼及其助手四人，爲希臘非正規士兵驅擊殞命，意大利立即對希臘出最後通牒，且爲加強最後通牒之力量，意海軍並

佔領科孚 (Corfu) 島。希臘上訴於國聯，由此上訴，乃產生意義重大之小國集會，主張安靜和平以解決爭端，此案交由大使會議審判，意大利遂得於大使會議中滿足其要求，但須退出科孚島——科孚島之撤兵，巴爾幹國家莫不為之感動，蓋巴爾幹國家皆科孚島之暫時佔領，必將為永久佔領，如佔領多德坎尼羣島然也。

二 法西斯領袖 (Duce) 指墨索里尼) 經此教訓後遲之十二載之久，始復向國聯提出異議。蓋其時意之武力已大增，而日本之成功於滿洲，復可資為鼓勵之先例焉。自一九三二年以來，近東即已知意正準備帝國主義之冒險，所不知者，惟進攻之點而已。土耳其與希臘兩國，皆極關懷其安全保障，而希特拉爾起德國之後表現其不安者，尤以保加利亞為甚，希臘與土耳其，既於一九三〇年簽訂不侵犯協定。一九三三年九月，遂進而締結互助公約。同時，保加利亞與南斯拉夫間，成立諒解，保南間歷來之爭執，於焉告終，南斯拉夫族 (South Slav) 聯助亞德里亞海伸至黑海之觀念，常在保南間發生重大影響，而予團結以反非斯拉夫族以根據。與此傾向相反者，為土耳其與羅馬尼亞之發生密切關係，而羅馬尼亞於小協約 (Little Entente) 方面，實為南斯拉夫兩盟友之一。羅外長泰雷克斯庫 (Titulescu) 提議成立「巴爾幹羅加諾 (Balkan Socarno)」，以鞏固東南歐現狀。然其時保加利亞極願締結兩方面之不侵犯協定，拒絕簽訂任何含有承認約宜條約之意之文件。土耳其，希臘，羅馬尼亞，遂棄保加利亞，而締結互保公約，是為「三國幹約 (Balkan Treaty) (一九三四年一月九日成立) 之基礎。

日內瓦特拉克與里昂

日內瓦特拉克與里昂

土耳其及巴爾幹諸國，一九二三至一九三五之諸年間，皆充滿安靜和平之景象，一若自一九一一至一九二三諸年間之充滿危殆與戰爭者然。一九二三至一九三五之十二年間，為經濟與文化顯著發展之期，而尤以土耳其為最，基馬爾元首既以戰爭之勝利，使其國家渡過國難，乃脫下征伐，轉趨國治實行啓蒙教育政策與社會政策，與土耳其以新生命焉。此在太平之世，固屬恆見之狀，顯吾人非生當太平之世，所謂柯利芝繁榮時期 (Crisis of Prosperity) 開羅格公約 (Kellouss Pact) 時期，羅加諾公約時期，其結果，無非大改革與痛苦兩新紀元之過渡形勢，近東與西歐，有同然也。一九三五年，崇力之強力政治 (Machtspolitik) 瀰漫於東地中海。意大利唯力主義 (Fascism) 之暴風雨，顯將勃發於阿比西尼亞，而不在安那托利阿，亦不在達爾馬西亞 (Dalmatia) 也。巴爾幹協約諸國，以此復以緩刑，然意大利之侵非，實不容諸國袖手旁觀。諸國既為國聯會員國，即須依照約第十六條，確定實行對意經濟制裁。因此，巴爾幹協約諸國，一律參加國聯制裁，保加利亞亦然，唯阿爾巴尼亞則否。十二月，英國詢問地中海濱海諸國，如遇意大利對英採取戰爭行動，以報復制裁時，諸國能否予以援助，當時，希臘，土耳其，南斯拉夫，即取一致行動，以及對意大利，其態度之正確，實足稱道。土，希，南皆予英以肯定之答復，與法及西班牙之答復之善於規避者，則不可同日而語也。美國領導德俄法英美各國之觀念，

在巴爾幹諸國中，已發生深刻之印象。願英國既使小國若是以言自稱，公開與為敵，而英乃開始退却，此在巴爾幹諸國中，自然引起情感之變遷矣。

制裁之失敗，意大利在阿之勝利，與夫德國之片面通告廢棄羅加諾公約，再度武裝佔領萊茵蘭 (Rhinland)，皆使土耳其其復感不安，洛桑條約之迫令土耳其解除海峽區域之武裝，至是土耳其乃有修改洛桑條約之要求。土耳其之要求，為蘇俄所擁護，蓋「海峽自由」之意義，自蘇俄視之，乃強大之敵艦可以深入黑海之意，甚非蘇俄之所喜也。俄國自大革命以來，即與土維持親善關係。今見土耳其復任達達尼爾海峽之司關，自為之心滿意足矣。土耳其人公開效法希特拉，未經任何人許可，即進行重復設防海峽區域，然土耳其其暫取合議步驟以達到修約，同時暗示洛桑條約其他簽約國加以阻撓，土耳其「即將自負責任」採取必要步驟。一九三六年六月開會於蒙特勒 (Mouton)，雖多激烈之爭執，然意見終獲一致。

蒙特勒協定成立前之三日，佛朗哥將軍 (General Franco) 之軍事叛變，勃發於西班牙。西班牙內戰，亦如阿比西尼亞戰爭，使意大利之力，自巴爾幹與安那波利阿之可能對象，轉向西班牙，然未嘗離棄東地中海也。一九三七年八月，突有來歷不明之潛艇為害，侵擾地中海航線，且即蔓延及於愛琴海。有西班牙輪二艘，自俄國海口駛返西班牙，於達達尼爾海峽口外，為水雷擊沉。因懷疑潛艇來自雷錫島之故，遂使基馬爾元首，離其陸軍操演，突返安哥拉，召集所屬大員，舉行緊急會議，會後，土耳其外交部宣稱：「將來任何外國艦艇，凡未經准許而擅入土耳其領海者，皆將予以擊沉。土耳其為免先採取堅決態度反對潛艇攻擊之國家，土耳其之制始力，實為島島會

議 (Man Comarce) 開闢途徑，星島會議始轉有效制止潛艇攻擊。

今日之形勢。一九三九年初，西班牙戰事告終，意大利復得自由從事於新投機耶蘇受難日之晨，意軍開始襲擊佔領阿爾巴尼亞，意大利政策之新方向，從可知矣。巴爾幹諸國，今則均宜有維持生存之決心矣。關於意，德，匈險惡包圍中之南斯拉夫，已顯現投降軸心 (Axis) 之趨向。希臘則踴躍而英德決；以地中海最強海軍國苟不予以援助之保證，希臘即無力抗意也。然英國已予以是項保證，而土耳其亦準備遣兵西歸色黑斯，以抗衡薩羅尼卡 (Salonica) 矣。

時移勢異，今者（按指一九三九年十一月本文修正再版以前情形言），已不復有德意軸心威脅巴爾幹之事矣。意大利於其軸心夥伴既已投身戰爭之時，猶守中立，且以懼蘇聯勢力之西進，而求修好於各國，此其政策近所顯示者也。同時，英法已與土訂立聯盟條約，蘇聯壓迫土耳其封鎖海峽，禁止英法軍艦入內，已遭土耳其之抗拒，同盟國遂得由海道以通羅馬尼亞，一旦有事，即可履行其于土之保證矣。歐洲之爆發並未波及地中海，此與一九三九年夏一般所預料者，大相逕庭。西歐之陣容，因英法之嚴陣對德及意大利之中立，蓋與一九一四年秋之陣容，殆無少異；而東歐之形勢，則今昔大殊。俄已不復為法之同盟者，而為惡意之中立國；反之，土耳其已不復為敵，而為完全之同盟者，將納粹勢力排諸亞洲之外，而擁護經過百年「東方問題」始由縮小古俄托曼帝國領土而建立之巴爾幹國家之獨立焉。

本社叢書

胡適思想界路綫評論出版預告

張君勳著

目錄

- (一) 胡氏心目中歐洲文藝復興以來之三步驟與其真相
 - (A) 歐洲古蹟發現
 - (B) 新教勃興及對於宗教之懷疑
 - (C) 新科學運動
- (二) 數百年來歐洲宗教學術政法方面學說之變遷
 - (A) 宗教及道德
 - (B) 學術
 - (C) 政法
- (三) 胡氏思想之要點及其對於中國文化之評價
 - (A) 孔子
 - (B) 宋明理學及清代考據學
 - (C) 宋明理學與戴東原哲學
 - (D) 傳統與理智
 - (E) 中國文化價值

中華民國三十年二月九日出版

再生旬刊

第六十期

主編兼發行 再生旬刊社

社址 重慶曾家岩四十五號

總經理 中國圖書雜誌公司

分銷處 各大書店

價目

零售每份一角
訂每三月九角

修正的民主政治之方案

第三卷次頁

一、國家之特徵，在乎統一的政府，應以舉國一致之精神組織之。

二、國民代表會議，由全體公民每若干萬選出代表一名組織之。凡黨綱公開，行動公開

，不受他國指揮之政黨，一律參與選舉。

三、中央行政院由國民代表會議選舉行政員若干名組織之，各黨領袖一律被選，俾成爲舉國一致之政府。

四、第一次國民代表會議，議決五年以內行政大綱，此大綱與憲法有同等效力，非行政院所能變更。

五、國民代表會議之主要職權，在乎監督預算，議訂法律，不得行使西歐國中之所謂信任投票制以更換內閣。預算爲確立財政計畫與其數字之方法，其通過與否，不生政府責任問題。

六、國民代表會議，關於行政大綱之執行，得授政府以便宜行事之權。

七、行政院各部長，除因財政上舞弊情形或明顯違背法律外，不宜輕易令其去職。

八、行政大綱中每過一年或告一段落之際，由國民代表會議，或其他國民團體聯合推舉人員，檢查其實施事項與所宣布者是否相符，若言行相去太遠，得國民代表會議議決後，令其去職。

九、文官超然於黨派之弊，得延次長以下官吏，不因部長之請職而更動。

十、國民代表會議之議員，宜規定其中之若干名，須具有農工商技術或科學家之資格。

十一、關於行政及經濟計畫，除國民代表會議議定大綱外，其餘應由專事議定。